

附件 2：部门三公经费公开

祁门县平里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5.00	4.26					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祁门县平里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4.26万元，完成预算的85.2%；较上年减少0.74万元，下降1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祁门县平里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26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预算和决算较上年无变化。2024年祁门县平里镇人民政府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祁门县财政局 祁门县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黄财行〔2014〕68号）、《祁门县财政局 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黄财社〔2014〕262号）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4.26万元，完成预算的85.2%；较上年减少0.74万元，下降1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祁门县平里镇人民政府国内公务接待共11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 608 人次 (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上级来人招待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 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祁门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祁办发〔2014〕21 号) 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决算数较上年无变化。2024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中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祁门县平里镇人民政府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